

# 「岡山區新樂街 15 巷園道用地開闢工程（優先段）」整體計畫

## 壹、基本資料

計畫名稱	岡山區新樂街 15 巷園道用地開闢工程（優先段）		
計畫主管機關	工務局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計畫屬性	公共建設	計畫總經費(千元)	54,250
計畫期程	115/01/01~118/12/31	實施地點	岡山區
計畫承辦人	林聖凱	職稱	助理工程員
聯絡電話	07-3368333#2305	電子郵件	sk0712@kcg.gov.tw
整體計畫新增或修正之依據或說明	都市計畫區，本案自台 1 線岡山路至台 19 甲成功路屬 20 公尺寬都市計畫園道用地，長度約 285 公尺，現況僅長約 140 公尺，寬約 5~7 公尺道路通行，暫估全段開闢所需總經費暫估約 1 億 830 萬元，114 年 5 月地方建議以優先段先行開闢，長約 47 公尺，暫估開闢經費約 5,425 萬元，範圍橫跨菜寮溝排水兩岸，銜接既有道路便利民眾東西向來往通行。		

## 貳、本文

### 一、計畫緣起

#### （一）依據

因應地方實際需求，黃秋嫻議員建議先行開闢優先段，長約 47 公尺，範圍橫跨菜寮溝排水兩岸，銜接既有道路便利民眾東西向來往通行。

#### （二）未來環境預測

現況道路因菜寮溝排水無法連通，提供防災路線。

#### （三）問題評析

1.優勢：

道路打通增加強化社區防(救)災功能性並強化用路人行車安全性。

2.劣勢：

經費龐大，市府財源有限。

3.機會：

促進交通順暢及地方發展。

4.威脅：

施工期間將造成當地交通不便，周遭環境噪音量增高；須籌措龐大預算辦理徵收開闢。

## 二、計畫目標

### (一) 目標說明

為提升道路之服務水準，有效達到行人及車輛通行之安全需求，保障使用者生命財產安全，繁榮地方經濟、改善積淹水等考量因素，而有本計畫之構想，本計畫預計達成之目標條列如下：

- 1.增加該社區道路網，提高區域道路服務水準，促進交通流暢。
- 2.增進地方繁榮，提高市民生活品質。
- 3.市區道路依「市區道路及附屬工程設計規範」配置路燈以提供足夠照度，俾供老弱婦孺一個安全安心的道路環境。
- 4.消除原有道路空間死角等對老弱婦孺之安全威脅或不利影響。

### (二) 與中程施政計畫策略績效目標之關係

用地取得作業、設計及工程施工發包作業。

### (三) 達成目標之限制(是否有用地取得、環境影響評估、都市計畫變更、耐震補強評估…等限制條件)

(一)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不需辦理

(二)用地取得:尚未辦理

(三)都市計畫變更作業:不需辦理

### 三、現行相關政策及方案之檢討

#### (一) 現行計畫(或方案)執行情形及檢討

無

#### (二) 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

1.新興工程，本案自台 1 線岡山路至台 19 甲成功路屬 20 公尺寬都市計畫園道用地，長度約 285 公尺，現況僅長約 140 公尺，寬約 5~7 公尺道路通行，暫估全段開闢所需總經費暫估約 1 億 830 萬元，114 年 5 月地方建議以優先段先行開闢，長約 47 公尺，暫估開闢經費約 5,425 萬元，範圍橫跨菜寮溝排水兩岸，銜接既有道路便利民眾東西向來往通行。

2.無其他替代方案可評估。

### 四、執行策略及方法

#### (一) 主要工作項目

1.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2.橋樑工程。3.路燈工程。4.排水工程。5.雜項工程。6.道路工程。

#### (二) 分期(年)執行策略

115 年：辦理用地取得。

116 年：辦理用地取得及地上物拆除。

117 年：辦理用地取得、規劃設計及發包。

118 年：辦理施工及完工。

#### (三) 執行步驟(方法)與分工

1.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辦理現況地形及縱橫斷面測量、設計前會勘、調查排水系統規劃、規劃設計及發包。

2.土地：辦理用地地籍分割處理、用地資料調查處理、召開徵購協調會、用地取得方式及撥款。地上物：辦理公告、丈量調查、通知檢件、證件審查、估價及造冊、補償費及救濟金之請款、地上物拆遷。

3.辦理工程施工。

#### (四) 個案計畫之優先排序(整體計畫含二個以上相同屬性之個案計畫應

填)

無

(五) 與總合治水之關聯性(本案工程是否有保水與滯洪功能之規劃設計)

無

(六) 與淨零城市之關聯性(本計畫是否有助淨零排放及永續宜居智慧城市之達成，請參閱本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

- 1.道路開闢後可增加車流順暢，減少停等時間，降低車輛行駛碳排放量。
- 2.依工程需求，規畫設計使用 CLSM 回填、節能 LED 燈路燈等項目達成節能減碳目標。

## 五、資源需求

(一) 所需資源說明

- 1.本工程規劃設計及監造、施工均為委外辦理。
- 2.土地及地上物補償之居民公聽會將請區公所及里辦公處協助辦理。

(二) 經費來源及計算基準

市府預算，總經費：54,250 千元。

115 年度：5,933 千元(土地費：5,933 千元)。

116 年度：11,499.1 千元(土地費：5,834 千元、地上物補償費：650 千元、設計費 1,678 千元、監造費：131.1 千元、施工費：3,206 千元)。

117 年度：33,480.8 千元(土地費：5,833 千元、監造費：1,048.8 千元、施工費：25,648 千元、工管費：951 千元)。

118 年度：3,337.1 千元(監造費：131.1 千元、施工費：3,206 千元)。

(三) 各年度經費

單位：千元								
年度	本府自籌			中央補助			其他	小計
	公務預算	基金預算	特別預算	公務預算	基金預算	特別預算		
115	5,933	0	0	0	0	0	0	5,933
116	11,499	0	0	0	0	0	0	11,499

117	33,481	0	0	0	0	0	0	33,481
118	3,337	0	0	0	0	0	0	3,337
合計	54,250	0	0	0	0	0	0	54,250

## 六、預期效益與績效指標

道路開闢後有助維持交通順暢，並可改善地方周邊交通排水、促進地方繁榮。

## 七、附則

### (一) 有關機關配合事項

本案位於菜寮溝排水範圍，需向本府水利局申請施設跨河建造物使用河川、排水許可。

### (二) 其他相關事項

無

## 參、相關作業檢覈與附件

### 一、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非性別影響評估實施案

### 二、營運管理計畫書

未涉及營運事項

### 三、風險管理評估表

已完成

[附件檔案]風險管理評估表（核章）.pdf

### 四、其他附件

#### 1. 區位圖

[附件檔案]區位圖.pdf

#### 2. 經費需求明細表

[附件檔案]工程明細表.pdf

#### 3. 歷次修正對照表

無附件檔案。

4.整體計畫自評檢核表

[附件檔案]自評檢核表（核章）.pdf

5.重要裁示公文及其他

無附件檔案。